

证券代码：871794

证券简称：盛世节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张华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563,49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22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拟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563,4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预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及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563,4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在 2024 年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具体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票据融资和开具保函等业务，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百分之百保证金质押、票据质押的低风险业务不受上述额度限制。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对外行使公司融资决策权，并代表股东大会向金融机构出具同意融资的相关决策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563,4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一）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或非金融机构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借款、综合授信、委托贷款等），公司关联方张华北先生、邓畔女士、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上述关联主体的近亲属作为公司关联方自愿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抵押、股权质押、保证担保等）。上述关联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1 亿元，在此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担保费不高于实际担保金额的 2%，具体条款以签订的最终合同为准。

（二）关联方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江苏盛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借款，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张华北、连云港市朗威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润宁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邓畔、连云港富华投资有限公司、胡芳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流动性好且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具体为银行活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

理财净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发生额不超过 2 亿元。

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将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特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日常银行理财产品的操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563,49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江苏盛世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